

公益行业的公信力契机

——基于区块链建构的公信力模型

蔡维德¹罗佳²孟坤³赵精武⁴

引言.....	2
一、 慈善组织的价值及需求.....	2
二、 当前公益慈善行业组织及乱象存在的问题.....	5
1 配套法律制度的缺位.....	5
2 权利僭越，监管主体的失察.....	5
3 当前主流观点对解决问题的方法和建议有失偏颇.....	6
4 公信力修复的多元化难题.....	7
三、 如何重建公益慈善事业的公信力格局.....	7
1 基于区块链技术创造全新的公信力模型.....	7
2 将区块链技术应用在公益慈善组织的价值.....	11
1) 有助于厘清政府与公益慈善机构的界限.....	12
2) 有助于完善慈善行业的信息披露.....	12
3) 有助于公益慈善组织与民众的双向互动.....	12
4) 有助于提升公益慈善行业公信力.....	13
结语.....	13

1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千人计划教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法治战略与管理重点实验室高级研究员；计算法学专家；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名誉教授；前清华大学长江讲座教授；前明尼苏达大学教授；麻省理工学院学士，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OW2（中国-欧盟开源软件联盟）副理事长。

2国家信息中心中经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3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讲师。

4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博士研究生，网络信息安全方向。

引言

当前我国公益慈善事业不断发展壮大，慈善组织数量不断激增，专业化程度不断提升，但囿于郭美美事件及中非希望工程等事件的重创，全社会迫切呼唤重建公益慈善行业的公信力。目前我国公益慈善行业发展过程中存在主体界定不清晰、财务不透明、管理效率低下、行业监管缺乏有效手段等一系列问题。随着区块链技术的飞速崛起，2015年经济学人杂志刊文宣称，区块链已被公认是基于加密算法、非人治的科学公信力机制。⁵从重塑公益行业公信力和节约公益慈善项目运行管理成本的角度来看，利用区块链技术建构的慈善组织公信力模型可以为公益行业健康发展提供了一个可行的技术方法。

一、慈善组织的价值及需求

公信力是慈善组织的生命线，其地位不言而喻。⁶慈善公信力指在社会系统中获得的社会认可和公众信任的程度。⁷其内涵既包括捐赠人对慈善组织的信任，也包含公益慈善对象对公益慈善组织的信任，还包括普通民众对公益慈善组织的信任。换言之，公益慈善事业是各方通力合作完成，需要来自各方的相互信任。随着郭美美因赌博而身陷囹圄，针对红十字会的闹剧似乎已尘埃落定，但是细细盘点，除了郭美美事件外，红十字万元餐事件、河南宋基金会雕像事件、西安宝马

⁵See :The trust machine(Link:[http://www.economist.com/news/leaders/21677198-technology-behind-bitcoin-could-transform-how-economy-works-trust-machine.](http://www.economist.com/news/leaders/21677198-technology-behind-bitcoin-could-transform-how-economy-works-trust-machine))

⁶ see:THE TRUST REPORT(link:<http://www.charitystar.org/wp-content/uploads/2011/05/The-Trust-Report1.pdf>)

⁷杨思斌、吴春晖：《慈善公信力：内涵、功能及重构》载理论月刊，2012年第12期。

彩票事件⁸、中非希望工程事件等一系列打击，公益慈善行业公信力似已千疮百孔，如何从这样公信力的“荒漠中汲取甘泉”，似如蜀道之难。当前，各个领域的专家学者对公益慈善公信力的关注逐渐增多，但多局限于理论的探讨，并没有对如何重建公信力提供合理的理论模型。“学院派”的观点显然不利于恢复、重建公益慈善行业的公信力。如何为重建公信力提供一个切实可操作的理论模型才是值得学者真正关注问题。国际著名资讯机构麦肯锡公司对中国慈善行业做出这样的评价——“中国社会并不缺少善心，缺少的是对公益组织的信心。”笔者深以为然，公益慈善行业虽失去了公信力，但我们仍然有公信力重建的土壤，合理配置公信力模型，仍有重建公益慈善公信力之可能。根据 2014 年英国政府的研究报告显示，人们对于公信力最为关注的核心是公益慈善机构如何使用其收入，据报告显示，英国每年约有 40% 的人需要通过慈善行业的帮助才可以维持日常生计，这样一个数据比 2013 年的 34% 整整高了有 6% 之多。⁹公益慈善组织秉承道德为核心驱动方式，对国家置若罔闻或力所不能及的领域施以人道主义的帮扶，之所以对其如此推崇，正是在于其极大补足了政府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的漏洞与不足。公益慈善行业核心主要有六点¹⁰

⁸ 历时近 9 个月反响强烈西安宝马彩票案事件回放。（链接：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04-12/03/content_2290707.htm。）首次访问时间，2016 年 1 月 14 日 1 点。

⁹ See: report from UK (Link: https://www.gov.uk/government/uploads/system/uploads/attachment_data/file/361441/public-trust-and-confidence-in-charities-final-200614.pdf)

¹⁰ See: How Ethical Is Your Nonprofit Organization? (Link: <https://www.guidestar.org/Articles.aspx?path=/rxa/news/articles/2004/how-ethical-is-your-nonprofit-organization.aspx>)

1. 对捐赠者和获捐者的绝对诚信，主要指捐赠的金钱必须用于先前约定的用途，公益慈善组织不得从中抽成或将善款用于行政管理。
2. 绝对开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捐献金额、接受捐赠流程等。
3. 绝对开放资金去向，公益慈善机构的经营方式、善款去向决策原因、决策过程, 决策数据和经营方式。
4. 避免“利益的冲突”，公益慈善活动的动意要向大众公开，不可捐赠给自己的亲友，不得帮助本无需援助的人，同时要绝对保证避免与政府利益挂钩。
5. 绝对的保密性，许多捐赠者和获捐者并不希望自己的信息暴露在阳光下，希望可以隐去其信息，避免自身受到伤害。
6. 对各方主体绝对的尊重, 对于公益慈善机构供职人员、捐赠者、获捐者、慈善机构志愿者等主体绝对的尊重。

但我国的公益慈善组织仍有所欠缺，尤其是第2点和第3点在基本处于空白，当前我国捐献金额的公开主要以季度为单位进行公开，且并未详述每笔捐赠资金去向，政府对公益慈善机构疏于监管的情形也时有发生。

二、当前公益慈善行业组织及乱象存在的问题

1 配套法律制度的缺位

当前我国只有《公益事业捐赠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框架性立法，且立法质量过于粗糙，对于组织运作、财产披露、设立等细则方面内容并未涵盖。2014年《国务院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要进一步强化公益慈善组织信息公开责任的规定，至今仍然没有相应的配套规章出台。故而多数学者建言，应当从立法论角度，加强配套法规规章。诚然，完善的公益慈善行业法律法规有助于遏制慈善丑闻，提高公益慈善公信力，但立法的高昂成本以及法律规范滞后性，令人望而却步。

2 权利僭越，监管主体的失察

当前对于公益慈善事业的监管，主要依靠民政部门负责，据悉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简称中国红基会）是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主管、经民政部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全国性公募基金会。其与民政部门显然存在隶属关系。自2011年起，民政部计划将公益慈善类组织，统一从社会组织中剥离，单独由慈善司负责，并开展单独的行业监管。公益慈善类组织，将改变先找“业务主管单位”，再到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双头管理局面。这一美好的设想到目前为止仍然未能落实，我国公益慈善组织依旧由民政部单独管理、审计。媒体及社会各界人士虽然有意成为监管主体，保证公益慈善行业运营的公开透明，但囿于

自身法律主体的不资格，只能扼腕叹息。如何改变单一主体监管局面，不得不说值得深思和探讨。

3 当前主流观点对解决问题的方法和建议有失偏颇

目前对于如何解决的公益慈善组织公信力问题的主流观点是认为应当加强信息的公开透明。诚然，信息公开的确是有效方法，但在具体实施上却面临窘境，且其并非组织公信力难以重构之实因。以红十字会为例，2014年红十字会为挽回公信力，公布了其年度收支账目，但民众并不买账，造成红十字会捐赠收入持续滑坡。¹¹要注意，公益慈善组织的信息公开只是问题的表征，信息不公开不透明并非都基于公益慈善组织的主观故意。问题的实质在于多年来我国公益慈善组织的机构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信息系统建设相对落后，缺乏项目全流程监督管控机制和手段，客观上也仅仅能够公开部分信息，做不到全过程信息公开。这样公开的结果只能起到扬汤止沸的效果，难以服众。之所以公信力问题没有改观，深层次的内因在于没有找到合适的、低成本解决社会公信力的手段和方案，那么加强公益慈善组织的内部管理规范化，提高公益慈善项目信息公开透明度，及提升政府对公益慈善组织的治理能力自然成了一句空话。

¹¹经笔者查阅，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迫于压力层开放捐赠信息发布平台，不知为何目前该网以被关闭（网址：<http://fabu.redcross.org.cn/>）。首次访问时：2016年1月14日11时。也可参见新闻，市红十字会公布收支账目（网址：<http://news.163.com/14/1225/05/AE9NQ7HI00014AED.html>）首次访问时：2016年1月14日10时。

4 公信力修复的多元化难题

公益慈善公信力并非一般的信任关系，其非传统的一对一关系，由于公益慈善事业关涉社会公共事务及公共利益的价值属性，致使其需要获得包括公众、媒体、受益人、志愿者乃至政府等各方信任，形成了复杂了多对多公信力格局。由于公信力主体的多元导致公信力构建和修复过程的复杂性及长期性。

三、如何重建公益慈善事业的公信力格局

1 基于区块链技术创造全新的公信力模型

信息披露的质量和传递方式，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信力的构建。如前所述，当前公益慈善机构捐赠信息主要由机构决定披露方式及内容，没有统一的细则，民政部门只是起到备份的作用，因此实践中难以做到全行业、全流程、全方位地监督和管控。问题也随之而来，若是民政部等政府主管部门一旦失察或疏于管理，公益慈善机构即可擅用善款，肆意浪费，甚至中饱私囊，严重违背捐赠者的初衷和本意，进而打击了进一步的捐赠意愿。加之我国的公益慈善组织大多隶属各级政府部门，如中国红十字会与民政部为隶属关系，其特殊的利益关系使得政府的公信力在这时很难发挥作用，应对处理不当甚至会造成政府公信力的损失，陷政府部门于尴尬境地。公益慈善机构作为唯一掌控全面信息的主体，虽有披露义务，但仅是一种选择性义务，存在

主观意愿和客观能力等方面的制约，显然并不能建立真正意义上的公信力。

笔者认为采取区块链技术可以建构起基于多方共识的、真正意义上的公信力新模式。区块链是近六年产生的一项新技术，世界上多家银行，如美国中央银行、英国央行、瑞士银行和西班牙银行等，以及保险公司、经纪商和期货公司都正在利用区块链技术进行相应的技术开发，以期将区块链技术应用于诸如数字货币、证券交易、支付结算等业务中，这些业务共同点在于其需要强大的信用支持，而这种信用往往需要政府甚至国家信用背书才能建立，如今，大家正在尝试利用区块链技术重塑信用格局和信用体系。¹²

一个值得信赖的公益慈善组织的内部架构应当包含以下三项因素：

1. 完善的项目执行负责机制；
2. 人员流动情况全面公开；
3. 组织机构向社会公开；

只有捐赠者相信其捐款真正用于慈善事业，没有被滥用的风险，人们才会自愿把钱捐赠出来，这就是公益慈善公信力的最初模型。根据哈佛商学院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的报告显示¹³，一个完善的公益慈善组织信息应当包含四点 1) 资质完全符合国家法律 2) 善款使用过程完全公开 3) 能够给予善款使用理由 4)

¹²See: The

trustmachine(Link:[http://www.economist.com/news/leaders/21677198-technology-behind-bitcoin-could-transform-how-economy-works-trust-machine.](http://www.economist.com/news/leaders/21677198-technology-behind-bitcoin-could-transform-how-economy-works-trust-machine))

参见巴比特资讯译稿：《经济学人》区块链，信任的机器（链接：

https://www.baidu.com/link?url=WOFyWdayMq2eWHFr5pef3VQe5GVTsJjh5355ow56fgLw5oy_8wrPleSqzlt-gpgs&wd=&eqid=88f5717c00060763000000035697a437）首次访问时间，2016年1月14日13时。

¹³ See: The Many Faces of Nonprofit Accountability (link:

<http://www.hbs.edu/faculty/Publication%20Files/10-069.pdf>)

遵守相应的法律规定，对不遵守法律规定给予适当惩戒。基于上述四点，对于不能解释善款用途、内部机制不透明，存在违法现象、慈善机构均应该受到相应的处罚。

基于前文，笔者认为可以从技术视角采用区块链技术构建全新的制度模型，该模型应包含如下要点。（详见图一）

第一点——诚信的公开模型，公益慈善组织必须把他们的善款来源、善款数额、善款去向决策原因、决策过程、善款去向、全部公开并及时报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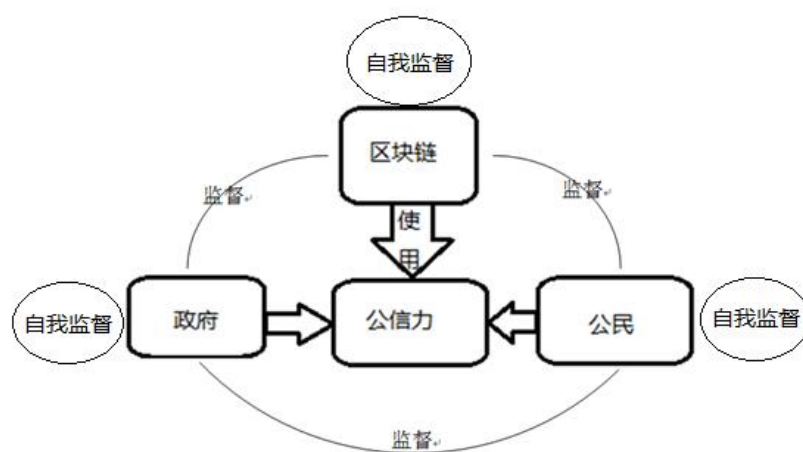
第二点——配套的法律规范，公益慈善组织必须要将组织的架构、运作原则、法律依据、实际的工作流程加以公开。任何公益慈善事业的行为必须做到客观且可预测。例如，运食物给某个家庭，必须将食物重量、种类、供给地区、供给的时间进行全过程的公开。即便涉及隐私可以将部分人员姓名隐去，但是过程数据必须公开。

第三点——适当的监管机构，应当选择恰当的监督机构，可以选择非政府组织或媒体等作为监管机构，应当设立监管委员会，负责认证慈善机构、并进行监管。监管委员会每一成员对公益慈善机构进行观察、监管，且每一组织行为独立，并不受制于公益慈善机构，与公益慈善机构无涉。当然监管机构之间也应当相互监管，避免恶意评估，导致监管机构与公益机构勾结。

第四点——配套的问责机制，被选择的监管机构应当赋予一定的权利。例如关闭公益慈善机构，或者退还捐款。基于仲裁的灵活、便捷及迅速。可以尝试配套相应的仲裁机制。例如：一个在公益慈善组织内部

乱花钱的员工，可以由第三方动意提请仲裁，要求公益慈善机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可参考美国股票市场争端诉诸美国金融业监管局的解决方式，引入第三方的仲裁机制¹⁴。

第五点——完备的沟通方案。公益慈善机构必须有责任和义务，对大众以及捐款或者被捐款人，说明使用流程，若不说明，应当承担响应的责任，例如退还善款，自动解散公益慈善机构。避免红十字会乱象再次发生。



(图一)

公益慈善机构区块链的运作原理如下：

(1) 创建：通过创建一个内涵资金捐赠额来源、资金去向、善款去向决策原因、决策过程，决策数据和理由的数据块，并给数据块中所有数据进行加密，所有的数据上均有时间戳。

¹⁴根据美国金融业监管局报告显示，约百分之九十九的股票纠纷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参见：link: www.finra.org.首次访问时间 2016 年 1 月 14 日 20: 00。

(2) 加密：当一个新的公益慈善数据块被创建时，它同时也使用了前一个数据块的地址作为加密的一部分。因本块的地址将在下一个数据块中使用，如果试图改变任何一个现有的数据块，所有的后续数据块都必须被改变。

(3) 监管：网络上由许多节点记录了整个区块链的信息，每个区块链的节点信息都可视为独立的备份。将这些节点可置于政府及非政府组织、媒体的监管之下。捐赠人可以借助该技术查询与其相关的捐赠信息，还原捐赠过程。在笔者假定的模型中有三方掌握节点，1 慈善机构 2 政府 3 监管机构（包括非政府组织及媒体）

(4) 更新：只有当大多数节点的内容与新区块的内容一致，新的区块才可以进入区块链，这个过程是由投票来决定的，而每一个节点都有独立的投票权并不受其他节点多挟持。

(5) 欺诈：如果某一个掌握节点的组织，例如非政府组织、政府，试图更改一个现有区块，那么它必须改变该区块之后的所有区块，并且每个掌握节点非政府组织都将会发现这一点，并公开试图更改节点内容的这一行为。

2 将区块链技术应用在公益慈善组织的价值

信任在行业内主要具有扩散效应和收缩效应，经由组织回馈行业，信任在行业内具有扩张效应，主要指由内向外的，公众对一个组织的信任进而对一个行业信任。即由公益慈善组织的信任带动整个行业的公信力构建。由于初期区块链技术不会被全部的公益慈善组织所认可，

采扩散效应，培植一两个慈善组织，由点及面进而推及到整个公益慈善行业的公信力构建。

1) 有助于厘清政府与公益慈善机构的界限

采用区块链的公信力模型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划清不同主体界限，划清行政部门和公益慈善行业之间的利益关系。以西安宝马彩票案为例，因为官商勾结，行政力量渗透到慈善领域才导致上述情形的发生，若采用区块链技术，引用客观中立的第三方作为监管主体并掌握节点，从技术上划清了商业运作和公益慈善行业的关系，避免政府人员以权谋利。

2) 有助于完善慈善行业的信息披露

卡纳基基金会主席曾云，“慈善事业要有玻璃做的口袋。”区块链的主要属性为数据的不可更改性、可追踪性及数据存储的可靠性。由于不同的主体掌握节点，数据的公开性可以绝对的保证。

3) 有助于公益慈善组织与民众的双向互动

现代社会使得或联网信息变得难以辨别，笔者管见，公益慈善组织的信任重构过程中，信息的质量与传递方式显得尤为重要，公益慈善区块链技术中，由于节点信息的被多数主体所掌握，公众可以在第一时间掌握慈善组织内部和外部的可靠、有效、真实的信息，且信息的完整性、过程的即时数据全部被一一记录，避免了传统数据传输的过程复杂，信息漏损的情形发生，增强了慈善组织的信任感。

4) 有助于提升公益慈善行业公信力

如前所述，将区块链技术应用于公益慈善组织，率先培植少数慈善组织，进而由点及面，推及到整个公益慈善行业的公信力构建，打造慈善行业的公信力格局。

结语

康德曾言：有两样东西，我们愈经常愈持久的加以思索，他们就愈会使心灵充满日新又新，有加无己的敬仰和敬畏：在我之上的星空和居我心中的道德法则。¹⁵笔者一直认为，公益慈善事业的蓬勃发展正是对道德最高荣耀和表彰。若要重构公益慈善行业的公信力，可以考虑应用区块链技术，一方面要进一步加强公益慈善行业的外在规制性，完善配套治理手段，加强立法，另一方面强化公益慈善组织内部规范运营。经由区块链技术完善信息披露，可在外在规制性与内在主体性，客观约束性与主体能动性之间面向不同维度，打造公益慈善组织乃至公益慈善行业的全新公信力格局！

¹⁵康德：《实践理性批判》，韩水法译，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177页。